

Aus Wissen und Wissenschaft

— 2 —

ÜBER PHILOSOPHIE ALS  
DIE GRUNDWISSENSCHAFT DER  
PAEDAGOGIK ODER  
PAEDAGOGISCHE PHILOSOPHIE

學藝彙刊(2)

教育哲學大綱

范壽康著



書叢校學範師等高京南

# 學哲育教威杜

角四價定册一

書爲杜威博士  
所演講，由郭智  
方，張念祖，金海  
觀，倪文宙四君  
筆述。內分二大  
部：第一部曰教  
育之性質；第二  
部曰學校教育。  
皆係最新之學  
說。書首復繫其  
大綱，以便讀者。  
用語體文譯述  
極明白曉暢。

行發館書印務商

Ueber Paedagogische Philosophie

Commercial Press, Limited

All rights reserved

中華民國十二年五月初版

(教育哲學大綱一册)

(每册定價大洋叁角)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著者 范壽康

發行者 商務印書館

印刷所 上海北河南路北首寶山路  
商務印書館

總發行所 上海棋盤街中市  
商務印書館

分售處 商務印書分館

北京天津保定奉天吉林龍江  
濟南太原開封鄭州西安南京  
杭州蘭谿安慶蕪湖南昌漢口  
長沙常德衡州成都重慶瀘縣  
福州廣州潮州香港梧州雲南  
貴陽 張家口 新嘉坡

此書有著作權翻印必究

# 自序

當世言教育哲學者在德推那篤爾 (P. Natorp) 在美推杜威 (J. Dewey) 杜威 美人論學，往往輕系統，重實利，其弊流於膚淺駁雜，雖以杜威之賢，不能免是。那篤爾則不然，繼康德 (I. Kant) 之餘緒，爲馬堡 (Marburg) 之巨擘，其學深邃玄奧，以認識論爲根據，以演繹社會心理，教育諸論，所述教育哲學之分科尤爲氏一人之創見；然語焉不詳，擇焉不精，亦未足以言完善也。美國號爲教育哲學 (The Philosophy of Education) 之書多矣，而內容有名無實，類不足觀。德國素稱學術昌明之邦，至欲求一冊教育哲學 (Die Paedagogische Philosophie) 而讀之，且不可得。然則今日斯學之幼稚可知，而欲論述斯學，夫豈易事哉？壽康習教育者有年，覺其根本原理之成立有置疑之餘地也，乃轉習哲學者又有年，自分才識淺陋，固不足以列於世界著作之林，然愚者千慮，或有一得，因不自揣量，著爲是稿，非敢云他，

藉求大方之指正而已。是稿原題爲 “Ueber Philosophie als die Grundwissenschaft der Paedagogik oder paedagogische Philosophie” 係壽康於一九二一年所試作之德文論文，內分六章，一曰導言 (Einleitung) 二曰教育哲學 (Ueber die Paedagogische Philosophie) 三曰教育論理學 (Ueber die Paedagogische Logik) 四曰教育美學 (Ueber die Paedagogische Aesthetik) 五曰教育倫理學 (Ueber die Paedagogische Ethik) 六曰結論 (Zum Schlusse) 譯文曾分載「學藝」今都爲一編，萬一好學之士有依據是書而發揮光大之者，則不特壽康一人之幸矣。著者識。

# 教育哲學大綱目錄

## 自序

### 第一章 導言

#### 第一節 康德以後的哲學

一

#### 第二節 教育學的概念

四

### 第二章 教育哲學

#### 第一節 教育哲學的概念

九

#### 第二節 美國的教育哲學

十四

#### 第三節 教育哲學的兩種研究方式

十八

### 第三章 教育論理學

#### 第一節 教育的價值

十九

|                      |     |
|----------------------|-----|
| 第二節 普通論理學與教育·····    | 二十一 |
| 第四章 教育美學·····        | 三十五 |
| 第一節 感情陶冶·····        | 三十五 |
| 第二節 感情陶冶的必要·····     | 三十七 |
| 第三節 美的規範與感情陶冶·····   | 四十一 |
| 第五章 教育倫理學·····       | 四十七 |
| 第一節 教育學與倫理學·····     | 四十七 |
| 第二節 教育倫理學的歷史的考察····· | 四十九 |
| 第三節 對於倫理規範的探討·····   | 七十五 |
| 第六章 結論·····          | 七十九 |

# 教育哲學大綱

范壽康著

## 第一章 導言

### 第一節 康德以後的哲學

哲學的文藝復興實不外爲自由理性的解放戰爭的時代。在那個時代裏面，思想界中起了一種新的變動，那是不待言的；可是自由思想推倒了基督教的教權以後，就患了一個心醉古代的弊病。等到十六世紀的末年，哲學方纔從各種傳統完全超脫，就是那經典的古代也不被哲學十分看重了。凡未經理性的獨立檢驗的事，無論什麼，哲學都不肯冒冒昧昧地去承認他們。培根（Bacon）與笛卡兒（Descartes）的出發點就都在於絕對的懷疑。從這個絕對的懷疑的出發點哲學上就發生了兩種新思潮——就是經驗論（Empirismus）及唯理論（Rationalis-

mus) 但是在這一班哲學家的面前，還有一個獨斷的偏見依然存在，他們以為理性的作用是無限的，理性的能力是絕對的。斯比諾塞 (Spinoza) 與何別斯 (Hobbes) 也都以為思惟的結果是十分可靠；然而時代稍進，理性也就逐漸被一般人士所厭棄。洛克 (Locke) 與萊蒲業支 (Leibniz) 已經於理性中找出了一種制限，而等到啓蒙時代理性就被學問家所否認。當時的學問家大抵以為真正的認識是絕對沒有的。哈滿 (Hamann) 時常提倡，以為信仰應該代理知而興起；盧梭 (Rousseau) 也說：理性導人走入邪路，理性的產物，人類的文化，是促進人類間的不幸的。最後休姆 (Hume) 疑及理性的認識的可能，並且還想用科學的方法來證明認識元來是沒有的。由休姆的眼光看來，理性不過是否定理性自己的一種器具。於是歐洲思想界裏面又瀰徧了一種懷疑論的傾向。

等到康德 (Kant) 出世，他將認識的根本形式發明，并使我們得了一種營「哲學的統一」的基礎，他實在是哲學中的大改革家。康德的哲學是先驗的 (Trans-



zidental) 並非超驗的 (Transzendent) 是批評的 (Kritisch) 並非獨斷的 (Dogmatisch) 及懷疑的 (Skeptisch) 他的影響真是宏大，直有規定後代哲學發達針路的力量。知識方面固不必論，就是精神生活的全部也沒有不以康德各劃一新時期，這是人人所共知的。康德之於哲學實與康丕尼古斯 (Kopernikus) 之於天文學一樣。康德的三大「批評」真是萬世不朽的著作。在「純粹理性批評」(“Kritik der reinen Vernunft”) 的裏面，他超離了所有的假定來徹底地攻究知識的本質。經驗論與唯理論的調和以及主觀與客觀的關係都被康德闡明得十分透切。他的「實踐理性批評」(“Kritik der praktischen Vernunft”) 及「判斷力批評」(“Kritik der Urteilskraft”) 是他關於人類情意的學說。康德以來，從前在哲學上極有勢力的那種「形而上學」(Metaphysik) 完全失却了立腳的地點。物體自身 (Dinge-an-sich)——物如——是不能被我們所認知的，所以我們可以斷定從古到今並沒有認知過物如的人。因為這一個緣故，所謂關於形而上

的學問決不能稱爲科學的，不但如是，並且是絕對不可能的。哲學的問題所以從實體的研究一轉而爲知識的研究。而哲學裏面的重要部分實在不外乎三種價值的科學(Wissenschaften des Sollens)就是論理學(Logik) 美學(Aesthetik) 及倫理學(Ethik) 論理學的對象是真，美學的對象是美，倫理學的對象是善，所以哲學非實在的科學，却是價值的科學，就是新康德派的那篤爾(Natorp)的所謂「純粹法則科學」對於哲學的範圍及分部已經略述梗概，現在再將教育學的概念來論述一番。

## 第二節 教育學的概念

科學的教育學究竟是否必要與可能，是第一須討究的問題。從事於實際教育的人往往有輕視理論的弊病。他們似乎以爲教育學完全是沒有成立的必要的，他們看教育當作一種行動，所以依他們的見解，就是沒有理論的知識的人也可以經營這種行動的。對於他們，教育不過是一種技術。技術的精巧，照他們看來，實

在比理論的研究爲重要。但是平心而論，我們不應該單因這個緣故就來否定教育學。一個沒有美學知識的藝術家也未始不能創造藝術，這是我們所承認的；然而我們並不以此就來輕視美的諸種元理。美學的規範實有改善人類的藝術作品的功用，其他如倫理學與行爲的關係也是如此。理論實在爲實際的指針。沒有理論，實際方面就難有進步。在這一點，裴斯泰洛齊（Pestalozzi）的主張是比言語學家瓦爾夫（Wolf）的主張來得穩適，此外還有許多學者，他們雖然承認教育學有成立的必要，但是他們在他方面却疑教育學的普遍元理的可能。希洛麻海爾（Schleiermacher）以爲教育完全是根據經驗的，所以無論何時，無論何處，教育決不能爲普遍必然的元理所支配。但在海爾巴爾（Herbart）他却承認在教育目的與教育方法兩面都能夠樹立元理，可是在他方面，他以爲當時的心理學過於幼稚，尙不能對於教育方法規定普遍的準則。這種關於教育元理的可能性的論爭到了現在還是沒有終了，但是一般人士大抵以爲關於教育的目的及方法我

們都能發見普遍必然的法則，科學的教育學的成立是完全可能的。學問家的裏面此外更有許多人又用完全別種的理由來反對教育學的成立。他們以爲教育學的規範是從他種科學的法則發展出來的，所以沒有建立一種獨立科學——教育學——的價值。他們承認教育學的可能，可是他們否認教育學的必要，而且反對的理由又與上述實際家的所持的理由不同，實際家完全否認理論，他們却承認理論，不過以爲這種理論沒有另建教育學的價值罷了。但是墨伊曼教授 (Prof. Meumann) 的辯正的是確當，教授以爲教育學有教育學的固有的及特殊的立腳點，所以不能謂他沒有另成獨立科學的資格。同一的材料隨立腳點的不同能夠有種種的意義，而我們覺得用教育學的見地研究經驗，及樹立法則兩件事是絕對必要而且是可能的。

然則教育學究竟是什麼呢？教育學是一種科學，是一種規範的兼事實的科學。因爲如教育目的的一部是從人生哲學——倫理學——演繹出來，所以教育學

是規範科學。因爲如教育方法的一部以人類性質的研究爲根據，以心理學的事實爲出發點，所以教育學是事實科學。教育學乃研究教育目的及方法的科學，教育學的目的乃在於研究人類的教養。培養一個人，使他從未成熟的狀態達到成熟狀態，換言之，培養一個善良的人，這就是教育學研究的問題。倫理學的問題是在於「什麼是善？」或「怎樣的人是善人？」所以倫理學與教育學有些不同。倫理學與教育學二者雖是極有關係，但是倫理學未能將教育學的目的直接規定。在他方面，心理學的問題「什麼是意識？」與教育學的問題「怎樣能夠養成善人？」又有差別，我們應用心理學的法則的時候，我們固然能夠營比較地完善的教育活動，可是只有心理學，我們決不能創設教育的方法。科學的教育學，這樣看來，當然是有他的固有的位置了。而現在有所謂「實驗教育學」者，同過去的獨斷哲學一樣，有占領教育學的全範圍的趨勢。從心理學的研究，我們固可改良教育的方法，然而我們決不能由此獲得教育目的的根本規範。實驗教育學實不外爲教育

心理學。這樣的科學乃一種事實科學，而非規範科學。所以我們可以將他看作教育學的一部而決不能將他當作教育學的全部。

## 第二章 教育哲學

### 第一節 教育哲學的概念

我在前章已經說明：我們所講的教育學是指獨立的教育科學，我們所講的哲學是指批評的哲學。凡百科學都有共通的假定及固有的假定，而所謂哲學實乃研究這種假定的科學，所以我們也叫他做科學的科學。科學的教育學既是一種科學，當然也有根本的假定，而這種假定的研究，就非依賴哲學不可。爲檢察教育科學的根本元理及根本觀念起見，哲學的觀察實在是很緊要。教育的意義要不外乎人類的教養，換言之，就是將一個現實的人提高到理想的人的一件事。所以教育學無論在目的論方面，無論在方法論方面，都具有各種假定的規範。而這種假定的規範的檢察決非科學的教育學的問題，實是哲學的問題。研究教育學的假定的哲學，我們叫他做「教育哲學」(Die pädagogische Philosophie) 教育哲學是應用哲學的一種，而這種教育哲學，與經濟哲學，政治哲學及法律哲學一樣，是

必要的而且是可能的。教育哲學的重要部分有三部，就是（1）教育論理學，（2）教育美學，（3）教育倫理學。心理學對於教育學固多貢獻，可是我們在此地不論及他，因為心理學是科學的一種，沒有隸屬於哲學的緣故。

這種教育哲學，即在現今，發達得比較幼稚，而且他的系統也沒有完備，這實是很可奇異的事。在康德以前，世界上沒有所謂批評的哲學，所以將教育論的基礎放在形而上學上面，這也是當然的。柏拉圖（Platon）的「理念」（Idee）是形而上的，盧梭（Rousseau）的「一般意志」（Volonté generale）也是形而上的。其他如哥米紐（Comenius）的大著「大教授學」（Didaktica Magna）的根源也是在於基督教。所以他們的教育論的根本觀念都是獨斷的，他們的學說的根本法則都是從他們各人所抱的信仰出發的。從這方面看來，康德（Kant）的高不尼古式的迴轉（Kopernikanische Umwendung）將從來的哲學的缺點明明白白地表出，這實在有極大的意義。但是在康德自己，那種建築形而上學的本能還沒有消滅淨



盡，康德詠了康德自己特有的「概念的詩篇」(Begriffsdichtung) (指不合理的議論而言。) 他的「自我」(Ich) 實與盧梭的「一般意志」沒有什麼差異。康德的後繼者菲斯的(Fichte) 與海該爾 (Hegel) 對於浪漫的思索愈入愈深，所以他們所作的文章也就愈趨愈美，可是他們根據個人的確信所定的法則的適用範圍却不免是愈趨愈狹了。海爾巴爾 (Herbart) 的「內心自由的道念」(Die Idee der inneren Freiheit) 與康德的「自我」相差無幾，這是無疑的，但是前者似乎比較後者是傾向經驗方面一些。而且海爾巴爾也知道在現實世界的裏面單用這一個道念來規定實際的行爲是太抽象而且是不充分，所以他又將別種道念來補充這個缺陷。他的論證也不偏於思索方面，而偏於經驗方面。他的關於教育學基礎的主張雖不能稱十分完善，却是卓拔得很。他以為教育方法是被心理學所規定，教育目的是被倫理學所規定，他是提倡這種學說的最初的學問家。這種見解即在今日也極流行。但是照私見看來，教育的目的既不單為倫理學所規定，教